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（建筑）

建字第 4101222025GG0002512 号（建筑）

建字第4101222025GG0002512号（建筑）

项目名称		郑州航空港鹏港置业有限公司兴港兰溪园									
建设位置		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规划领事馆北一路以南、规划领事馆北一街以西									
投资备案平台项目编码		2020-410173-70-03-088317									
建设单位		郑州航空港鹏港置业有限公司									
设计单位		江苏筑原建筑设计有限公司									
项目用途		住宅				永久/临时			永久		
建筑明细											
工程名称	永久临时	建筑功能	结构	层数		建筑高度（m）	基底			建筑面积（㎡）	
				地上	地下		形状	长*宽（m）	面积（㎡）	地上	地下
1#楼	永久	住宅	剪力墙	26	2	77.3	异形	37.56*17.48	476.99	10721.23	1326.57
2#楼	永久	住宅	剪力墙	26	2	77.3	异形	55.36*17.38	685.04	15349.23	2391.94
3#楼	永久	住宅	剪力墙	27	1	80.2	异形	37.56*17.48	474.91	11129.66	/
5#楼	永久	住宅	剪力墙	32	2	94.7	异形	55.36*17.38	674.84	18902.08	1520.74
6#楼	永久	住宅	剪力墙	28	2	83.1	异形	38.56*17.68	511.73	12403.00	1068.40
7#楼	永久	住宅	剪力墙	32	2	94.7	异形	55.36*17.38	687.26	18866.25	1417.10
8#楼	永久	住宅	剪力墙	32	2	94.7	异形	55.36*17.38	683.62	18862.68	1431.24
9#楼	永久	住宅	剪力墙	32	2	94.7	异形	55.36*17.38	681.56	18860.62	1439.49
10#楼	永久	其它配套设施	框架	1	/	6	矩形	14.72*9.72	143.08	143.08	/
11#楼	永久	其它配套设施	框架	1	/	7.1	矩形	2.72*2.72	7.4	7.4	/
12#楼	永久	其它配套	框架	2	/	10.9	异形	41.72*22.72	899.91	1444.05	/

		辅助设施									
13#楼	永久	其它配套辅助设施	框架	2	/	8.8	异形	44.02*12.32	528.72	878.46	/
地下车库（含出地面机动车出入口、出地面非机动车出入口和楼梯）	永久	其它配套辅助设施	框架	1	1	3.6	异形	259.92*17.53	/	329.63	32273.13

遵守事项：1.有关消防、环保、文物、人防、节能、绿化、安全、机场等按其主管部门意见办理。2.建构筑物结构安全及抗震设防概由设计单位负责。3.该项目总用地面积 45633.44m²，本次报建总建筑面积 170765.98m²，地上总建筑面积 127897.37m²，地下总建筑面积 42868.61m²，计容建筑面积 127500.75m²；项目配建开闭所 143.08m²（位于 10#楼）、消防控制室建筑面积 77.71m²（位于 13#楼一层局部）、变电室 510.69m²（位于地下建筑）、垃圾收集点（13 个）。机动车停车位 1274 个（地上 124 个，地下 1150 个；其中充电车位 128 个，占比 10.04%）、非机动车停车位 1950 个（地上 15 辆，地下 1935 辆），其中充电车位 1247 个，满足每户不少于 1 个的配建要求）。4.建设工程施工前，应委托具有相应测绘资质的单位按照规划许可内容放线。5.建设工程施工至正负零前必须向我局提出书面验线申请。6.本证自取得之日起满一年，建设工程未依法办理相关开工手续的，该证自行失效。7.本证确需延期的，应当在期限届满三十日前向我局提出申请，经批准可延期一次，延期期限不得超过六个月。8.相关部门审查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。9.审批未尽之事宜，以我局审定的报建图为准。

备注：

领证人：丁苏源

领证日期：2025.1.10.

发证机关：

发证日期：2025-01-08

